

新北市立永和國民中學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

期初校務會議書面資料



時間：106 年 8 月 29 日下午 1 時 30 分

地點：本校函詠樓 5 樓

永和情 自然心 國際觀

會議程序

- 一、主席宣佈開會
- 二、主席致詞
- 三、家長會長致詞
- 四、教師會理事長致詞
- 五、各處室工作報告
- 六、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報告及執行說明
- 七、提案討論
- 八、臨時動議
- 九、主席結論
- 十、散會

學生心目中的理想學校

校長 陳玉芬

開學前，我參加了國立台灣科學教育館辦理的「2017 年青少年跨域整合人才培育計畫」成果發表會。與會的學生是一群七年級到高一的學生，都是經過全台各地甄選脫穎而出，才能參加這個長達 5 個月的專案計畫，永中也有 4 位數理資優生參與。成果發表會的主題是「2040 年的理想學校」，共有八組學生進行分享。分享的主題無非是圍繞在如何有趣且有意義的學習。

現在距離 2040 年還有 23 年，科技的發展日新月異，我無法想像生活會變成什麼模樣，但是學習這件事一定一直存在。台上每組學生分享時，開場白總是提到現在教室裡，都是老師說，學生聽…，他們期待的 2040 年理想學校是讓學生多說、多做，老師從旁協助。

親愛的夥伴們，你聽到孩子的心聲了嗎？發表會中讓我印象最深刻的是一位即將升上高一的學生，他從來沒寫過程式，為了完成專案，在網路上搜尋相關知識，參閱相關書籍，用一個月的時間寫了一個結合遊戲與理化知識的教學平台，令與會專家讚嘆不已，他謙虛的說，會將程式公開在網站上，供大家思考精進。當知識可以從網路以及各種出版品獲得，教師的角色應該要好好思考定位。我們應該成為學生獲取知識的協助者，正確價值觀的引導者。所以從我們的教學開始吧，2017 年我們就可以這樣給學生，教學內容多些提問與思考，讓學生動手做，幫助每一位孩子成功。

這個暑假的備課研習，我們仍然到智光商工進行職群體驗，這個計畫已進行三年，目的是讓老師們了解技職教育的內容。透過參訪與實做，老師們可以了解實習工廠的設備以及各項專業群科的學習重點。我想提醒老師們，當課業成績不佳的學生選擇高職就讀，他們的學科能力反而是更重要的。一位高職校長跟我分享，他說工廠內的機器設備都是進口的，說明書都是原文，學生看不懂英文很難學操作。甚至選擇電機或資訊的學生，也應該具備數理的邏輯能力。如果用結果反推，我們在教學現場對於課業落後的學生，更應該協助他們學習。請大家好好思考，班級內的學生已經降至 30 人以下，我們一定能夠進行補救教學的。

下學期，學校即將接受校務評鑑，這不是校長評鑑，也不是行政評鑑，是全校評鑑。所以需要大家一起來完成。三年前我們接受校務評鑑，對於各項度的問卷，不論是來自親師生，皆 有很高的評價，希望這三年來，除了硬體設備的充實外，校園的活力與多元的學習，也讓大家與有榮焉。

這學期校內即將進行各項重大工程，包括明德廁所門板更新、操場圍牆整建、忠孝等三棟樓的廁所改建。過程中一定很不方便，請大家指導孩子一起共度黑暗期。相信學校，我們會給永中師生美麗的校園。

同心才能做好很多事，協力才能讓大家透過合作保有元氣一起向前走。我們是一家人，家人間難免會爭執，但是彼此都愛著對方。校務的推動無法面面俱到，即使我已經很努力關照各面向。希望大家針對校務給予建言時，能夠理性友善。一所學校的形象需要時間的淬鍊與親師生共同經營，然而毀壞學校形象卻可能是一瞬間，與夥伴們共勉。

少子化、私校的浪潮雖然猛烈，但是各位都是永中的最佳行銷者，因為各位的付出讓永中學子除了扎實的課業學習，也獲得價值觀的啟發與引導。謝謝大家一同打造永和國中這塊招牌。

歡迎大家回來，我們一起加油。

教師會

報告人：丁國財理事長

新學年新開始新希望，預祝各位教育夥伴們身體健康，工作順利，教學愉快。

很感謝大家過去對永和國中教師會支持，在社會急遽變遷與種種因素下，教學環境愈趨挑戰，有待您、我大家共同攜手一同向前邁進，教師會若有各位期待改進之處，歡迎大家提供寶貴意見，在此也非常歡迎新夥伴的加入，讓教師團體更加完臻。各位夥伴若有任何教師會（或新北教產工會）能夠協助處理的問題，歡迎前來電詢問喔～

106 學年度的理、監事名單如下：

～106 學年度教師會理、監事人員名單～

理事長：丁國財師

總幹事：陳自瑩師

理事：吳岱明師、林雅卉師、徐俊龍師、陳秀琪師、陳香君師、陳慧珊師
陳霓慧師、張鈴珠老師、楊君方師、廖經立師

監事：丁時達師、任自薇師、陸佳泰師

本學年教師會將進行之工作事務。

一、持續關心學校教師權益，教師責任險及意外險等之服務。

二、參與學校重大會議，堅守教育專業立場，捍衛教師工作權益。

三、舉辦聯誼活動如幸福動力週、環境教育暨出遊活動。

※歡迎各會員教師提供活動訊息，教師會將視情形斟酌與協助辦理。

四、持續發行會訊（含教師權益、福利訊息、教育政策、校園議題討論）。

五、協助學校校慶義賣與趣味競賽活動。

六、進行 super 教師推選、協助學校優良教師選舉作業。

七、籌劃研習，如教師退休年金、教師權益福利等議題。

八、持續開放教師會辦公室，擴大空間運用效益。

九、協助發行全教會、新北工會會員卡與會訊，協助工會相關事務。

十、各項會員權益問題與新北市教師會間之聯繫橋樑。

十一、教師會在本學年仍會進行各理、監事與負責辦公室訊息交流的分配，由於教師會常有既定或臨時的學校會議，歡迎各位夥伴與理、監事保持暢通管道，一同為學校努力！若是各位會員意欲參與或了解教師會運作方式，請各位會員不吝參與教師會理、監事會議，給予支持鼓勵，感謝！

十二、此外，本會為新北市教師會的會員，亦為新北市教育人員產業工會的支會，故會員同樣享有相關權益福利，包含免費的公私事法律諮詢服務（會員親自聯繫即可）、契約福利商家（建議下載 APP）、高鐵福利折扣、訴訟基金……等。

十三、參考網站：

十四、新北市教師會 <http://www.ntpta.org.tw/>

十五、新北市教育人員產業工會 <http://www.ntptu.org.tw/>

丁國財理事長敬上

壹、教務處成員

職稱	姓 名	職稱	姓 名	職稱	姓 名
教務主任	郭佩華（分機 100）	註冊組長	賴叡泰（分機 103）	註冊協行	陳思傑（分機 108）
教學組長	李威儀（分機 101）	教學協行	趙少榆（分機 102）、吳宜陵（分機 109）、 高瑞轉（分機 110）		
設備組長	陳昭亨（信義樓 2F） （分機 104）	設備協行	吳煜銘（信義樓 2F） （分機 127）	資訊組長	申閔中（信義樓 2F） （分機 132）

貳、教師教學與專業成長

一、第一週至第二週請以公告之課表上課，如需調整，請於 9/1(五)下午四點前 經原時段教師（自習課則需找導師）簽名後向教學組提出，第三週 9/11(一)起 以正式課表上課。（違反排課原則者調課無效，請詳閱校網調課注意須知）

二、教師請假排代課說明

（一）公假排代：請假時於假卡上附註公假排代並附上核准公文，請儘早提出以利課務安排。

（二）公假課務自理：請事先送交調補課單至教學組，如在校內開會亦請做好調補課安排。

（三）事病假課務：自理排代或調補課。

➤請事先提出並自行調補課（勿利用早自習）。

➤假卡併調補課單一併送交教學組（調補課單請至教學組領取）。

➤一般上班時間的代課費請自行轉交代課老師，第八節或寒暑假請告知教學組轉撥。

➤如臨時請假，務請儘早致電教務處緊急排代，**勿擅自請託非本校教師入班任教**。（教務處每天早上七點開始有同仁值班，電話：29218878#110）。

三、106 學年度彈性時數說明：

（一）七年級的數學科增加 1 節課「生活數學」，用以強化學生數學學習動機，實施差異化教學。

（二）八年級的社會科（歷史、公民對開）增加 1 節課。

（三）九年級的社會科（地理、公民對開）增加 1 節課。

（四）七八年級社團與班會時間在星期五下午六、七節，請社團老師與導師以訓育組提供之時間表（學校行事曆之單雙週）作為授課依據。

（五）體育班：

7 年級：班週會 2 節、閱讀寫作 1 節、生活數學 1 節及自習 1 節共 5 節改為專長訓練。

8 年級：班週會 2 節、閱讀寫作 1 節及自習 1 節共 4 節改為專長訓練。

9 年級：班週會 2 節、閱讀寫作 1 節、自然教育 1 節及自習 1 節共 5 節改為專長訓練。

四、本校 106 學年度申請通過教師專業社群 3 個：「永中群英會」、「歡效生物學堂研究社群」及「愛情教案設計」，學習社群 2 個：「國文共備交流店」、「MT 一番一心數學」尚在審核階段，歡迎有興趣教師一起加入增能行列，落實有效教與學的課堂實踐。

五、本校 106 學年度繼續申辦學習共同體先導學校、創客社群學校及行動學習學校，歡迎有興趣教師

共同參與。

六、欲參加 106 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評鑑初階認證之教師請留意教務處公告之相關資訊，於參加初階實體研習後尚須完成實作以申請初階認證，後續亦請邀請同儕夥伴共同進行教學觀察之規劃安排。

參、學生學習與權益

一、學生學藝活動

- (一)第 8 節課後輔導課：九年級於第二週 9/4(一)開始實施，八年級於第三週 9/11(一)開始實施。
(25 人開班)
- (二)晨光閱讀計畫：七、八年級每週一早自習進行，以學生自由閱讀為原則。
- (三)英語聽力練習：每週三早自習進行，統一訂購 LiveABC 九月份，以視訊系統播放。
- (四)七年級補救教學課程：針對弱勢家庭且學習成就低落之學生進行課後補救教學，教學組預計於每週一至週四第八節安排國英數加強輔導課程，學生參加推薦單將於開學後一個月內發放各班，請導師協助推薦有需求之學生參加。
- (五)本土語言族語開課：每週星期五 6、7 節上課，於 9/22(五)開始實施，開設班別(阿美族、布農族、卑南族)語。

二、學生競賽活動

- (一)雙和區及全國語文競賽(9 月 20 日、11 月)
- (二)校內科展競賽(9~12 月)。
- (三)校慶師生 MAKER 創作展作品甄選送件。(9 月底~10 月)
- (四)7、8 年級於 12 月中下旬舉行校內國語文競賽。

三、考場規則重點

- (一)考試舞弊或協助舞弊者，一律 0 分計算，並按校規懲處。其他違規事項請參閱「新北市立永和國民中學定期評量試場規則」。
- (二)定期考補行評量實施原則：
 - 1. 實施對象：於定期評量期間，經准假缺考者。
 - 2. 實施時間：學生應於銷假後，立即至教務處補行評量。
 - 3. 成績計算方式：
 - (1)無故缺考者，不得補行評量，其缺考學科之成績以零分計算。
 - (2)因公假、喪假、天然災害或法定疾病須在家隔離休養者，按實得分數計算。
 - (3)因事、因病請假缺考者，其成績如為六十分或未達六十分者，依實得分數計算；超過六十分以上者，其超過部分七折計算。
例：補行評量分數 100 分，實得分數= $(100 - 60) \times 0.7 + 60 = 88$ 分
 - 4. 注意事項：請導師於學生請假時，先通知教務處教學組，並告知學生銷假後，切勿入班上課，直接持假卡或導師證明至教務處補行評量。

四、學期成績補考規範

若學期成績不及格，未能達畢業門檻，可以在下一個學期申請補考，補考實施的原則：

(一)補考科別：

- 1. 不及格當學期之語文(國文、英語)、數學、社會(歷史、地理、公民)及自然與生活科技(生物、

理化、地科)學習領域課程內容。

2. 健體、綜合、藝文領域因涉及升學超額比序不得補考。

3. 個別科目不及格，然該學習領域總成績及格者，不得申請補考。如自然領域成績及格，惟生物科成績不及格，仍不得申請補考。

(二) 補考範圍：以補考前一學期不及格領域者為限，惟九年級下學期得補考當學期不及格領域。

(三) 補考時間：以開學後一個月內完成為原則。

(四) 補考方式：以紙筆測驗或多元評量等方式辦理。身心障礙學生另由特教組衡酌身心發展狀況及學習優勢管道實施補考評量。

(五) 成績計算：補考及格者，該學習領域學期成績以六十分計算；補考不及格者，與原始分數擇優採計。

(六) 補考次數：

1. 符合補考資格學生得申請參加補考，各學期各學習領域以補考一次為限。

2. 除公假、喪假、天然災害或法定疾病須在家隔離休養，未準時參加者，視同放棄補考機會。

3. 學生應於銷假後，立即至教務處補行評量。

(七) 補考學生必須攜帶學生證、身分證或健保卡等身分證明文件，若未攜帶，須請導師開立身分證明。補考期間之考場規定比照《新北市立永和國民中學定期評量試場規則》辦理，若有違反試場規則，將依校規懲處。

五、作業抽查

1. 九年級【作業抽查】時間一覽表

週次	抽查科目	日期
第十週	國文、歷史	10/30(星期一)
	英文、地理	10/31(星期二)
	數學、公民	11/01(星期三)
	理化	11/02(星期四)
第十二週	作業補交	11/13、11/15(星期一~三)
第十八週	作文、閱讀護照	12/25(星期一)
	作文補交	12/28(星期四)

2. 八年級【作業抽查】時間一覽表

週次	抽查科目	日期
第十一週	國文、歷史	11/06(星期一)
	英文、地理	11/07(星期二)
	數學、公民	11/08(星期三)
	理化	11/09(星期四)
第十二週	作業補交	11/14、11/16(星期一~三)
第十八週	作文、閱讀護照	12/26(星期二)
	作文補交	12/29(星期五)

3. 七年級【作業抽查】時間一覽表

週次	抽查科目	日期
第十六週	國文、歷史	12/11(星期一)
	英文、地理	12/12(星期二)
	數學、公民	12/13(星期三)
	生物	12/14(星期四)
第十七週	作業補交	12/18、12/20(星期一~三)
第十九週	作文、閱讀護照	1/2(星期二)
	作文補交	1/4(星期四)

■ 作業缺交或不合格，在補交時程內仍未完成的同學，將記警告懲處。

■ 因關乎學生獎懲記錄，請老師務必核對學生作業抽查結果，再次確認名單無誤。

六、學生轉學及未正常到校上課的通報作業說明

(一) 轉學：轉入學生安置的班級，第一階段先比較各班編班人數，第二階段以非身障生性別比抽籤。

(二) 學生未正常到校上課：

1. 學生未到校滿 3 天，第 4 天早自習後即須通報「中輟」。若學生累計 49 節未到校，導師在學生曠課滿 49 節可通報「長期缺課高關懷」。中輟及長期缺課通報單通報單上的日期請先與註冊組確認，通報單請至教務處註冊組領取。
2. 復學必須由家長陪同學生來學校辦理，復學流程首先至註冊組領取「復學通報單」，並須至各處室報到以完成復學手續。
3. 中輟、長期缺課通報的發起者是導師，通報是義務而非權利，導師在通報前後均需持續聯絡家長及學生，請導師注意自身權責。

肆、重要事項提醒

一、九年級綜合複習考試：請九年級各任課教師隨班監考。

複習考	日期
第一次	9/5、9/6(二、三)
第二次	12/21、12/22(四、五)

二、定期評量時程：監考表將於第一次段考前公告於教師園地，若老師自行調動請務必告知教學組以利試務管控。

段考別	時間
第一次定期評量	10/17、10/18(二、三)
第二次定期評量	11/30、12/01(四、五)
第三次定期評量	1/22、1/23(一、二)

三、各式教材發放

(一) 教科書：本學期學生使用之教科書將於開學日(8 月 30 日早自習及第 1 節)全部發放完畢，請任課教師配合協助。各班級須繳回「領書確認單」並確實清點，以利統計數量。

(二)教科書補領：請於開學後三天內(9/1 前)至設備組補領(限轉學生)。

(三)教師用書：請教師同仁自行前往設備組旁之化學實驗室(科學樓一樓)領取。

(四)原住民族語認證教材：預計於開學後通知學生領取。

四、班級電腦設定為「重開機則立即還原」，以減少病毒危害，請在 D 磁碟建立資料匣，並將資料存於資料匣中。

五、請教師妥善保存班級電腦教師登入之密碼，暑期輔導時已有學生承認盯著老師輸入而得知密碼，也有學生承認在教師辦公室中聽見老師說出的密碼。(密碼登入可安裝遊戲)

六、新進教師資訊研習：於 9 月 6 日(三)第八節辦理，亦歡迎新進教師同仁參加，研習地點在函詠樓 2 樓電腦教室二。

學 務 處

報告人：李亭頤主任

一、學務處團隊介紹

- (一)訓育組—沈依瑩(組長)、廖治強(副組長)、張佳綺、林孟臻(協助行政)。
- (二)生教組—劉康君(組長)、周嘉賢(副組長)、趙偉佑、劉于琦(協助行政)。
- (三)衛生組—李孟玲(組長)、謝宜玲(協助行政)。
- (四)體育組—吳思源(組長)。
- (五)健康中心—陳怡文、謝心佳校護。
- (六)職工—高毓璟、張芳瑞。
- (七)午餐秘書—許錦雲

二、學務工作內容：安定的學習環境.和諧的生活環境.學生氣質的培養.

學生應對的態度.學生心志的成長.學生體能的訓練。

三、學務工作原則：慎重思考.服務優先.解決問題.安全第一。

四、本學期學務工作重點

- (一)**班級榮譽競賽**—請全校教師持續推動永中**品德教育**。並利用與班會結合方式，將品德教育十二大核心價值：尊重、責任、公德、誠信、感恩、合作、關懷、助人、正義、反省、自主、孝悌等議題融入班會討論題綱，老師身教重於言教，讓我們一起為品格教育努力！
- (二)推動**服務學習**、**品格之星**、**多元化社團活動**
- (三)推動**運動倍增**計畫—要活就要動，全校一起來運動。
- (四)落實**環保**政策—全校親師生以行動來愛護地球。
- (五)推動**友善校園**、**禮貌運動**、**交通安全**。

五、各組工作報告

【訓育組】

(一)重要活動

1. 九年級畢業旅行：10/24(一)~10/26(三)；八年級隔宿露營：12/22(四)~12/23(五)，請各班規畫3~5分鐘表演活動，參與表演人數需20人以上。
2. 各班教室佈置期間8/29~9/23，並於9/26~9/30開始進行評分。
3. 教師節系列活動：9/1-9/18情師畫意-畫我老師(繪畫比賽)，9/26-9/30款款心意難開口 濃濃情意廣播傳(廣播投稿)，9/28我愛老師 呼喊愛(影片傳情)，9/28~9/30老師我愛您-創意隊呼秀(朝會謝師恩)。
4. 本學期幹部訓練時間為9/01~9/07的每日午休時間。
5. 9/7(三)8:00-9/9(五)17:00 學生線上選社團。
6. 本學期品格之星共二次選拔：10/21-10/28(項目：關懷、尊重、正義)12/26-106/1/6(項目：合作、整潔、負責)，請導師踴躍提名班上符合項目的孩子。
7. 本學年校慶於11/11(五)舉行，活動內容：七年級為創意變裝秀、八年級負責園遊會攤位。
8. 12/1~12/14為105年歲末「仁愛基金」勸募時間，期盼全校師生樂於捐獻，聚沙成塔，幫助弱勢同學。
9. 12/7~12/9為本學期「小藝人」活動時間，鼓勵孩子勇敢站在舞台上「秀」出自我！

10. 九年級畢業紀念冊相關作業時間如下：

09/09	攝影課程	11/11	校慶跟拍
09/19--09/21	個人沙龍照+班級生活照	11/18	第二次編輯課
09/22--09/23	個人證件照	10/24—10/26	畢旅跟拍
11/2—11/4	班級團照	12/2	第三次編輯課
10/21	第一次編輯課	下學期家長日	校景拍攝

(二)重要宣導

1. 朝會升旗時間：七年級一星期三、八年級一星期四、九年級一星期五，早上 7:30。(段考前一週及當天不升旗，考試後照常升旗。)
2. 本學年之班會與社團時間訂於星期五下午第六、七節。
3. 每學期每位學生均須完成至少六小時的服務學習時數。其中行政負責(環境維持小志工)四小時，所餘兩小時請導師協助安排。
4. 導師請假之代導師鐘點相關問題：
 - (1)導師請事、休假請自覓代理人(超過半天應由專任老師擔任代理)，其餘假別學務處依科目排序(國、英、數、理、生物、體育、地理、歷史、公民、家政、生科、美術、音樂、表演、健教、電腦、童軍)安排代導師。
 - (2)代導師費：以天計，金額為 97 元(大月)、100 元(小月)或 104 元(2 月)，不滿 1 日部分不計。學務處依假卡核算扣款、撥款，喪假不扣款由公費撥入(導師與行政人員不得支領代導師費)。如欲自付代導師費，請務必告知學務主任。
 - (3)代導鐘點費：由於專任與導師每週有 4 節的鐘點差異，因此平均一天有 288 元的代導鐘點。此費用由公費支應，教務處核算後撥入薪資帳戶，不滿 1 日部分不計。
5. 節慶主題海報活動，請導師及任課老師鼓勵同學踴躍參加。
6. 請導師隨時評估班上是否有需要申請仁愛基金或教育儲蓄戶的同學，**每學期均需重新申請**。請至訓育組領取申請表填寫後，檢附帳戶影本及相關證明文件親送訓育組。
7. 辦理校外教學活動或服務學習之班級、社團，或校內使用火鍋同樂會之班級，請依規定於**活動前七天**提出申請並注意學生安全衛生。

【生教組】

(一)舉辦活動

1. 友善校園四格漫畫比賽(8/31~10/30)，已請各班美術老師鼓勵每位同學均繳交作品，擇優參賽。
2. 教育局「品德教育聯絡簿」徵稿活動，已請各班國文老師協助，每班至少需派一名同學參加。
3. 法治教育常識測驗(10/19-10/21 早自習)。
4. 全校防災教育預演(9/9 九年級、9/8 八年級，9/7 七年級)時間均為 7:30~8:15。正式演練(9/21 全校)時間另訂。

(二)例行性事務

1. 每月學生「出缺勤暨獎懲統計表」，請導師先要求學生簽名確認無誤後統一交回學務處，並確實告知家長。如出缺勤記錄有錯誤，請持假卡於一週內至學務處勘誤。
2. 學生外出請假，請學生先至導師處填寫外出申請單(或導師自行開立證明)→導師聯絡家長→學務處換**外出證**及領取**手機**後外出，一張外出證限一位學生使用。
3. 本學期榮評委員輪值表公告於校網，請老師按時評分。

(三)加強宣導事項

1. 合力推動品德教育，將於隔週播放宣導主題影片（七年級：蜜蜜甜心派，八年級：青春Orz），請導師告知學生按時收看，並於班會課配合「品德教育教師手冊」帶領學生討論，並將討論結果紀錄於班會記錄簿中，會後請將手冊及班會記錄簿繳回學務處；每位學生皆發放一本新北市府轉發之「品德教育聯絡簿」，請導師妥善運用。
2. 「生活榮譽競賽相關訊息」，可上校網登入帳號後，到「教師園地」查閱下載。
3. 學生改過銷過辦法：當學生受校規懲處後，得依改過銷過辦法申請銷過，規定如下，經考察合格則予以註銷。

	愛班服務	課室觀察
警告	累計達 10 小時	經三週考察或其他符合比例原則之替代方式
小過	累計達 30 小時	經六週考察或其他符合比例原則之替代方式
大過		經九週考察或其他符合比例原則之替代方式

4. 學生服裝儀容：力求簡單、清潔、自然，請全體教師協助督導。
5. 為有效管理校園安全，學生進出校門一律穿著校服，各班班服僅限於星期五之班會課、校慶、校外教學、運動比賽等活動，開放全班統一穿著。
6. 學生於校園內禁用手機，若需帶至學校請填表提出申請並遵守相關規定。

【衛生組】

1. 落實垃圾分類：
 - (1) 教室內的垃圾分類方式：一般垃圾、紙類、鐵鋁罐、保特瓶、鋁箔包（五大桶）。
 - (2) 辦公室的垃圾分類方式：一般垃圾、紙類、其他資源、廚餘（三大桶、一小桶）。
2. 本校全面「禁用」免洗餐具，請全校老師一起宣導、力行、以身作則，大家一起守護健康、愛地球。（塑化劑會影響身體健康）
3. 為顧及食品安全、校園安全，校內嚴禁訂購外食。請老師不要訂購珍珠奶茶…等既不環保又不健康安全的飲料食品犒賞學生(教育局來文指示)。
4. 嚴禁同學在走廊、陽台拍打板擦，請使用板擦機，以免破壞空氣品質及影響健康。
5. 每日打掃時間 7:15~7:30 與 15:00~15:20，請導師協助督導。若遇社團課(星期五)則提前至 13:05~13:25，冬天時學生常擔誤打掃時間，煩請導師督促。
6. 105 學年度倒垃圾及資源回收開放時間：每週一、二、四。
7. 歡迎老師加入桶餐行列，請按月至出納組繳費，每日中午於校史室用餐。
8. 9/23(701—720)、10/21(721—735)的班會課將利用約 40 分鐘時間，教育局會有專人宣導「健康的性與愛」。

【健康中心】

1. 請七年級導師協助發放學生健康記錄卡，以便做為學生個人疾病調查以及新生健康檢查之用，請於 9 月 2 日前將健康紀錄卡送回健康中心。
2. 105-1 學期重要辦理業務日期

活動項目	日期	對象
HPV 疫苗注射	9/27(二)	八年級女生
新生尿液檢查	9/20(二)	七年級全體
新生健康檢查(含抽血)	10/18~19(二~三)	七年級全體
流感疫苗注射	11 月中旬	*全校師生

3. 新生健康檢查：依教育局規定，將於上學期完成新生健康檢查；健檢後發現異常，健康中心將發下異常追蹤單，請家長帶學生前往醫療院所進行複檢。複檢率目標為**95%**。(血液與尿液複檢目標 100%)
4. 視力保健：維護學童視力，早期治療，預防視力惡化及高度近視、白內障、視網膜病變至失明危險，**教育部訂定視力不良就醫率全校務必達到 95%以上**。視力不良定義為任一眼裸視視力未達 0.9，需每半年就醫複檢。健康中心每學期初視力測量後會發下視力不良通知單，敬請各位老師協助，請家長帶學生就醫並回收視力回條。**於規定期限繳回全班回診單班級，給予榮譽貼三張以茲鼓勵**。(超過期限仍需持續完成複檢)
5. 傳染病防治：校園傳染病種類多，防疫方法最基本仍維勤洗手(濕搓沖捧擦、內外夾弓大立腕)、保持通風、有感冒症狀者戴口罩、與罹病者在家休息。如發現班上同學或教職員感染以下傳染病，務必立即通知健康中心。通報疾病含**腸病毒、流感(A 型與 B 行均須通報)**、紅眼症、水痘、疥瘡、肺結核、腹瀉(諾羅、輪狀病毒)…。請老師務必叮嚀學生注重手部清潔及呼吸道症狀須戴口罩。罹病同學需依教育部規定請假居家隔離【腸病毒七天、流行性感冒五天】以免傳染病於校園造成群聚感染。
6. 學生平安保險含疾病住院及意外傷害，全校學生均有納保。申請請檢附申請書(可置健康中心領取或校網列印)、診斷書、醫療費用收據、家長存摺封面影本，於發生日起兩年內備齊資料至健康中心受理收件。

【體育組】

1. 各年級班級性體育競賽，請各班導師多加注意時程及競賽辦法，協助同學準備。預定之競賽活動與日期：七年級大隊接力比賽(11/03, 11/11)、八年級大隊接力比賽(10/28, 11/11)、九年級大隊接力比賽(9/30, 11/11)。
2. 「運動倍增計畫」活動期程自 9/5 起至 1/13(106 年)止。
3. 本校運動代表隊項目有：男子籃球隊、女子籃球隊、游泳隊、田徑隊、跆拳道隊、桌球隊；各代表隊練習時間另行公布。
4. 本學年開始實施社團活動，部分運動性社團課活動地點已列入操場各場地，故社團及班會操場暫不開放借用。

學務處的各組相關辦法及表格，可至校網上方的「規章辦法」中參閱下載

一、節約能源

- (一)水費：本校用水來源為水質較佳的翡翠水庫，自去年3月起，調漲幅度約2~3倍。全年水費預計增加20~40萬。每年將多負擔40~60萬的水費。
- (二)電費：夏季用電吃緊，每年夏月用電倘用電超量，除受到台電超約罰款的附加費用金額從1倍到3倍之外，亦受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列管。每年全校電費約400多萬。超約罰款除造成學校負擔成本之外，亦有危及全校用電安全，請全校全體同仁節約用電。
- (三)無論在班級教室或教師辦公室，請全校師生隨手關上未使用之燈具或電器用品，勿擅自加裝其他電器(尤其是烤箱、微波爐、鬆餅機等高用電量、高功率電器)，並能避免同時間使用大量的電器，以免電力負荷過重導致跳電或電線走火。

二、辦公室、教室鑰匙管理

- (一)為維護校園安全，請需領用辦公室鑰匙之同仁至總務處登記，待事務組複製後，再行領取。學年結束，不需此辦公室鑰匙之同仁，請交回事務組，並領回鑰匙使用押金費100元。
- (二)辦公室及教室鎖頭如無法使用，請帶已損鎖頭及鑰匙至事務組免費換領新鎖頭及新鑰匙，不要私自更換，以免假日時無法進入維修整理。

四、停車位管理

於8/29日進行停車位抽籤，並票選106學年度停車管理委員會委員，有停車位老師請於9/18~9/20至總務處出納組繳費並領取停車證。相關會議記錄皆會上傳至校網，請全校教職同仁共同遵守本校停車位管理相關規定，以維護使用者權益及校園秩序。

五、其他事項

- (一)停車費收取之用途：本校金額之收取，主要是支應學校保全人員的薪資，協助停車管理及校園人員的進出管制，維護校園安全。
- (二)107年度明德樓預估將於6月中下旬進行耐震補強(目前尚在設計階段)，屆時停車同仁將無法停車，耐震工程初估約120天，亦將影響107學年度上學期停車位之申請。
- (三)教育局來文提醒全校教職員工生，行進間注意行走安全，上下樓梯請握扶手，避免意外故發生。

六、暑期工程及採購案

- (一)106學年度永和國中、福和國中二校中央餐廚服務午餐採購上將、雙翼、統鮮3家廠商。
- (二)106學年度九年級畢業紀念冊暨證件照採購
- (三)106年度消防設備採購。
- (四)106年度科學樓樓梯防滑暨連接明德樓空橋樓梯加寬防滑工程。
- (五)106年函詠5樓暨資訊組電腦機房冷氣設備採購。
- (六)106年度課桌椅採購。
- (七)106年度明德樓門板工程採購。
- (八)106年度忠孝、仁愛、信義樓廁所整修工程採購。
- (九)106年度後圍牆整修工程採購。
- (十)106年度09~12月底務性工作委外勞務採購。
- (十一)106年度交通導護志工外套採購。

七、預定行事

- (一)與學務處共同規劃本學期防災防震演習計畫，9/21(暫定)配合國家防災日進行全校防災逃生演練。
- (二)106 年度明德樓門板工程採購。
- (三)106 年度忠孝、仁愛、信義樓廁所整修工程採購。
- (四)106 年度後圍牆整修工程採購。
- (五)107 學年度九年級校外教學採購。
- (六)106 學年度七年級校外教學採購。
- (七)107 學年度八年級校外教學採購。
- (八)106 年度設備組辦公室改善工程採購。
- (九)106 年度運動用品採購。
- (十)106 學年度優良圖書採購。
- (十一)107 年度販售業務委外管理採購案。
- (十二)例行之保養及巡檢(消防、高低電壓、飲水機等)。
- (十三)推動環境教育：環境教育研習(每人每年須參加 4 小時研習課程)並上網申報；辦理七年級學生環境教育影片欣賞及討論。

八、校園工程影響

■工程名稱：忠孝仁愛信義樓廁所整修工程

影響	負責單位	日期與因應：(預估 105 天)
師生上廁所間數受影響	衛生組	宣導使用其他樓棟之男女廁，並加強巡邏注意清潔打掃問題。
開放自強一期、二期地下室、函詠 3~5 樓、和園、教師用廁所及殘障廁所	事務組 衛生組 生教組	1. 事務組空間開放(視狀況增設流動廁所)； 2. 衛生組派班級進行固定清潔衛生工作； 3. 生教組加強巡邏防止學生躲在暗處，易生違反校規或有安全疑慮。
施工中有聲響，影響上課；廢棄物影響通道。	事務組	請廠商若有需敲打聲響時請利用下課時間，或儘量利用六、日施工尤其是大噪音一律在假日施工。廢棄物集中務必影響最小，並請廠商儘速清運。
學生於施工區，近距離觀看或玩耍	生教組	下課時間加強巡邏施工附近以防學生因好奇而近距離玩耍發生危險
同時間下課，廁所用量人數爆量	事務組 衛生組 生教組	1. 事務組規劃使用替代樓棟廁間動線。 2. 衛生組宣導使用替代樓棟廁間。 3. 九年級早 5 分鐘上下課，疏散人潮。生教組加強巡邏以防九年級延遲進教室。(備案)
恐學生反映如廁不便致家長誤解	事務組	給家長的一封信。

■工程名稱:明德樓所門板

影響	負責單位	日期與因應：(預估 30 天)
師生上廁所間數受影響	衛生組	宣導使用另一側之男女廁，並加強巡邏注意清潔問題。
施工中偶有聲響，影響上課	事務組	請廠商若有需敲打聲響時請利用下課時間，或儘量利用六、日施工。
學生接近施工區，近距離觀看或玩耍	生教組	下課時間加強巡邏施工附近，以防學生因好奇而近距離玩耍發生危險。
恐學生反映如廁不便致家長誤解	事務組	給家長的一封信。

■工程名稱:校園後操場圍牆

影響	負責單位	日期與因應：(預估 60 天)
工程拆除並內縮部分影響資源回收車入校動線	事務組、衛生組 衛生組	協調廢棄物放置位置，務使不影響清潔隊資源回收。 學生餘資源回收時間，務請注意不接近施工範圍且此時附近施工應停工。
校內施工，學生好奇接近 在體育課或下課或運動倍增時，於附近玩耍。	事務組 生教組 體育組	做好警戒圍籬。 宣導告誡學生勿接近施工工地。 至少留 2 個跑道勿使用。
圍牆外人行道因施工寬度限縮，學生上下學動線受影響	生教組	上下學引導學生行經替代道路，以策安全。
施工後，校外運動人士，若接近工地，易生危險。	事務組	校園暫停開放。
體育賽事賽程受影響	體育組	需延長比賽賽程，縮減跑道的使用。
恐學生反映不便致家長誤解	事務組	給家長的一封信。

*學期中的工程，造成大家的不便，但為了成就我們更美好、更舒適的校園空間環境，請全體教職員工生共同體諒及配合!謝謝大家!

輔導處

報告人：顏德琮主任

輔導處行政夥伴

職稱	姓 名	職稱	姓 名	職稱	姓 名	職稱	姓 名
輔導主任	顏德琮 (分機 300)	輔導組長	杜欣怡 (分機 302)	特教組長	張舒昀 (分機 303)	資料組長	林育慈 (分機 304)
輔導副組長	陳秋萍 (分機 305)	輔資協行	李宇全 (分機 316)	特教協行	石鐘霖 (分機 306)	社工師	葉秀盈 (分機 319)

輔導組

一、本學期重要活動規劃

重要活動	時間	說明
家長日	09/16(六)	09/06(三) 召開全年級導師說明會
志工迎新大會	10/06(五)	新生家長志工招募單已於新生訓練時發放
特教月暨生命教育宣導	12 月	配合輔導活動課程進行宣導
歲末溫馨送暖	01/05(五)	關懷家庭經濟弱勢學生

二、本學期輔導工作規劃

心理專業人員到校服務，由輔導老師協助評估轉介需求個案	
江垂南(臨床心理師)	預定到校服務 7 次(週五下午)，進行輔導老師專業督導暨個案研討
張雯婷(學校心理師)	每周到校服務半天
小團體輔導，屆時請導師推薦合適名單	
兼輔教師	主題規劃中，預計 2-3 團

三、本學期親職講座規劃

時間	主題	講師
10/14(六)	親子情幽默心	方蘭生
11/25(六)	如何教出主動積極為自己負責的孩子	盧蘇偉
12/16(六)	滑世代的心靈捕手：父母教練學	楊世凡

四、高關懷班

項目	說明
課程內容	※ 烹飪、綠生活、創意手作、香草生活、探索活動、繪本創作與插畫應用。 ※ 以上課程暫定，將依報名人數及學生意願與需求適度調整
報名日期	08 月 30(三)日至 09 月 06 日(三)
上課日期	09 月 20 日(三)至 12 月 29 日(五) ※ 遇定期評量及假日則暫停課程

招生對象	中輟復學，有中輟之虞，課業學習意願低落之八、九年級學生。
報名方式	請導師協助依學生特質需求，與學生討論選課內容，並依志願排序，填妥報名表後由導師填寫推薦原因並 <u>親自</u> 將推薦表交至輔導處陳秋萍老師。
入班說明會-導師	預定於 09 月 19 日(二)中午召開，說明高班相關規定。
成績	※ 依定期評量時程將入班學生學習成績單公告於校網“教師園地”，提供各科教師參考

參 資料組

重要活動	說明	
學生輔導紀錄表	請尚未繳交貴班學生輔導資料 B 卡的導師，09/01（五）前繳回以利查核。	
	七年級新生之輔導資料 B 卡待輔導課填寫完畢後，將儘快提供各班導師。	
	依教育部「學生轉銜輔導及服務通報注意事項」第八條規定： 現就讀學校依學生輔導需求，評估需請原就讀學校提供學生必要輔導資料者，應依「學生轉銜輔導及服務辦法」第六條第三項規定，要先取得學生本人或法定代理人之同意書後，才能發文取得，故新生或轉學生之原學校輔導資料已無法如過往方式提供給導師，敬請見諒。	
心理測驗	七年級 新生智力測驗	1. 寒假期間資料組會將測驗結果填入學生輔導資料 B 卡上，僅供導師參考，請謹慎使用。 2. 尚未參與智力測驗的新生，將於九月中統一補測。
	八年級	透過生涯興趣量表，協助學生認識自己。
	九年級	國中編多元性向測驗。協助學生了解、探索的自己興趣。
和風雙月刊 徵稿與出刊	全校師生	新北市 106 年度學生事務與輔導刊物比賽，榮獲全校性刊物紙本報紙型優等，感謝全校師生踴躍投稿。 第 59、60 期暫定於 106 年 11 月和 107 年 1 月出刊。

※配合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實施計畫落實國中教學正常化、適性輔導及品質提升方案，全校共同推動生涯發展教育

生涯發展教育	對 象	說明
	全校師長	不分科別，請老師們在相關課程中，跟學生分享自己（或名人）的生涯經歷、規劃，將生涯教育融入實際教學中。
	班級生涯輔導講座 鼓勵七、八年級各班至少安排一堂自習課或其他導師時間	1. 各班導師協助於家長日調查有意願到班分享從業心得與生涯經驗的家長。 2. 若有意願辦理，請知會資料組，屆時將可提供入班家長講師費 400 元/時。（106 學年度共有 50 個名額）
	生涯輔導記錄手冊	七年級預計於 11 月前發放教育部統一編製的手冊及檔案相關整理收納物件，請妥為保管。
	生涯檔案製作、抽查	七、八、九年級輔導活動課會教導學生建置個人生涯檔案，並定期抽查（*學生轉出入時，請確認生涯檔案跟著移轉）

	八年級職業試探活動	1. 參加對象為學術性向不明或對職業教育有興趣之同學，招收一班 30 人，抽離式。 2. 上學期共將進行 3 次試探活動（週五下午），內容為職校類科介紹及實作。
	九年級技藝教育學程	1. 開課時間:106 年 9 月 15 日(五)~107 年 1 月 12 日(五) 2. 報到:8/30（三）領取上課通知單—請導師、任課老師及家長簽名—9/4(一)前繳回通知單 3. 成績:依定期評量時程將學習成績單公告於校網“教師園地”，提供教師參考。 4. 開訓典禮:106 年 9 月 8 日(五)12:30(演藝廳) 5. 各課程上課時間及上課學校如下表

★技藝教育學程各課程上課時間及上課學校:

開設班別		上課時間	上課學校	集合出發及返校時間
上學期	下學期			
烘焙	中餐	週五下午第五至七節	智光商工	中午 12:30 集合, 下午 16:00 之前返校
機械	電子	週五下午第五至七節	智光商工	中午 12:30 集合, 下午 16:00 之前返校
表藝	美容美髮	週五下午第五至七節	智光商工/ 穀保家商	中午 12:30 集合, 下午 16:00 之前返校
廣告設計	視覺藝術	週五下午第五至七節	復興美工	中午 12:30 集合, 下午 16:00 之前返校

◎感謝葉承榮、劉雅惠、孫一介、楊心豪帶隊老師的指導與協助。

備註：所有學生須有多項事前作業，且有班級管理及經費估算問題，恕難接受臨時增加員額。

特教組

重要活動	時間	說明
召開校內疑似生篩選說明會	08 月 29 日	※於註冊會報後，向七年級導師說明
身心障礙福利補助	9 月 6 日	※新生：領有身心障礙手冊的學生或家長(監護人)可減免相關費用 ※舊生：新增加的身障生或身障家長，請隨時與特教組聯繫
資優班家長日	9 月 13 日	※特教組規劃會議時程，屆時煩請相關的老師配合
召開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	9 月 28 日(期初) 1 月 11 日(期末)	

召開 IEP 會議	學期初、末	※由個別化教育中心（資源班）規劃會議時程，屆時煩請相關的老師配合
特殊學生鑑定工作	第一次定期評量後	※舉行能力評估測驗工作
特教組教學研究會	學期中	※個別化教育中心（資源班）、特教班、資優班老師分別召開，一學期至少召開三次
辦理特殊教育宣導活動	學期中	※透過導師會報、學校集會及輔導課宣導特教訊息 ※結合生命教育辦理特教體驗
特教班業務		※數理資優資源班：3 班+1.33 資優巡迴班 1.七年級：上學期為資優鑑定，下學期才成班 2.八年級：分散於共計 19 個班，分成 3 組抽離上課 3.九年級：分散於共計 31 個班，分成 6 組抽離上課 ※2.67 班不分類身心障礙資源班 ※1 班集中式特教班(啟智班)
美術資賦優異學生特殊教育方案	學期中	※在每週一第五、六節，增進學生對美術認知、創作及鑑賞之課程。
語文資賦優異學生特殊教育方案	學期中	※每週兩節，安排英語文或國語文加深、加廣之課程。
資優鑑定	初選申請:9/6-9/7 初選評量:10/1 複選申請:10/26 複選評量:11/18	106 學年度本校為雙和區數理類資優鑑定承辦學校 (初試、複試皆在本校報名、評量) ※請鼓勵數理、語文資賦優異學生報名參加鑑定。

人 事 室

報告人：何葉君主任

一、歡迎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新進正式教師及代理教師。

二、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子女教育補助費請於 106 年 9 月 22 日前申請。

應繳證件：申請表及附件各 1 份

※ 如有轉學、轉系、重考、留級、重修情形，其於同一學制重複就讀之年級，不再補助。又畢業後再考入相同學制學校就讀者，不得請領。

※ 如已獲各類公費補助、減免學雜費優待，或已領取其他政府提供之任何獎助，或全免或減免學雜費者，均不得再申請子女教育補助。包括依教育部「齊一公立高中職(含五專前三年)學費方案」，獲有學費差額補助者，亦同。但如係領有優秀學生獎學金、清寒獎學金及民間團體所舉辦之獎學金者，不在此限。未具上開不得重覆申請情形，但實際繳納之學雜費低於子女教育補助標準者，僅得補助實際繳納金額。

※ 國小、國中：請本崇法務實誠信原則提出申請證件免附。新進教師或增口者須附戶口名簿影本。

※ 高中至大學：必須繳驗學雜費收據。學雜費收據可繳送影印本，但應書明「與正本相符」並簽章；以轉帳或信用卡繳費者，請檢附轉帳收據或信用卡簽單，另必須再併附載有繳費明細之原繳費通知單，俾憑審核。夜間部者請加無職業切結。

夫妻同為公教人員者（包括離婚、分居者），其子女教育補助應自行協調由一方申領，切勿重覆申領。應加配偶未重覆請領切結及服務機關電話。

※ 配偶(或生父母)姓名及服務單位須填列。並由申請人本人切結未重覆請領。

※ 另外子女教育補助申請書已有修正新格式，請同仁務必至人事室領取或上本校網

站下載，如使用舊的申請書，將予以退件並請重新申請，請同仁們注意。

三、重申宣導 106 年暨 107 年須辦理後備軍人緩召申請之教師，請檢證至人事室辦理。本室將主動清查並通知辦理，如未獲通知但本年度應辦理者請向人事室提出申請。

四、取得較高學歷申請改敘案，請備齊相關學經歷證件正本至人事室辦理，正本查驗後還，原則上以申請日為改敘生效日，逾期依規定以審定日生效。

五、同仁電話、地址有變動者請隨時向人事室提出更正以免影響公務聯繫及權益。

六、全體教職員請遵守出勤榮譽制度，依規定時間出勤，勿任意遲到、早退、缺課、曠課、曠職或未經核准自行調課、代課。出國請於出國請示單註明出國地點、事由及職代，寒暑假須返校者請另行請假。

七、請勿私自在校外兼課(職)及經營商業或投機事業、違法出租專業證照(如具有教師證以外之專業證照者應主動申報)及從事直銷、網拍經營業務，違者依相關規定處理。

八、重申教師申請進修學位必須先經服務學校同意，申請部分辦公時間在職進修學位，須不影響教學及行政業務。進修名額含每學年度新增進修名額，以不超過編制教師員額百分之十為限。兼職行政教師寒暑假期間進修視為部份辦公時間進修；未經同意自行前往進修者，不得申請公假，並視情節輕重依相關法令規定予以議處。

九、重申公傷假重要規定及釋例補充說明：

(一)必須「與執行職務有因果關係」為前提（當事人舉證，服務單位審核）。故如係參加國家考試、以個人身分接受推薦擔任試務或活動工作人員、公假進修、員工旅遊、私自外出或非上班間未經報准自行留在辦公室處理事務等，均非核給範圍。

(二)上、下班途中發生意外者，亦得核給公傷假，但發生意外發生地點須屬正常、合理必經之路徑；又其意外如可歸責於當事人者，則須衡量其責任程度後，再由服務單位審核可否核給公傷假。

(三)實務作業上，「因果關係認定」乃得否核給公傷假之重要關鍵，亦常衍生當事人不服之爭議。爰強烈提醒，如於上班時間發生公傷假事實時，縱毋須立即就醫，亦宜知會處室主管或健康中心，俾未來在因果關係之認定上有所依憑。

(四)公傷假應檢附報告書及公立醫院或健保特約地區等級以上醫院診斷證明書（診所證明不採）。

十、票選本校 106 學年度教師成績考核委員(任期自 106 年 9 月 1 日至 107 年 8 月 31 日止)，考核委員合計 17 人，其組成如下：

※當然委員：教務、學務、輔導、人事之單位主管及教師會代表 1 人，計 5 人。

※由全體教師公開票選 12 人。(每張選票最多可圈選 8 名)。

若遇任一性別委員及未兼行政職務教師委員不足時，原則上由票選委員以性別及未兼行政職務及得票數高低依序遞補調整之。

※**正式教師**請於簽到時併領票並請將選票投於考核委員票箱。另請教師會派代表 1 人監票。

十一、宣導事項：

(一)爾來審計部針對全國軍公教人員全面清查涉及違反公務員服務法第 13 條人員，請同仁務必確實遵守公務員服務法相關規定。

公務員服務法第 13 條：

公務員不得經營商業或投機事業，但投資於非屬其服務機關監督之農、工、礦、交通或新聞出版事業，為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兩合公司之有限責任股東，或非執行業務之有限公司股東，而其所有股份總額未超過其所投資公司股本總額百分之十者，不在此限。

公務員非依法不得兼公營事業機關或公司代表官股之董事或監察人。

公務員利用權力、公款或公務上之秘密消息而圖利者，依刑法第一百三十一條處斷；其他法令有特別處罰規定者，依其規定。其離職者，亦同。

公務員違反第一項、第二項或第三項之規定者，應先予撤職。

(二)重申請本校教職員工不得涉足不正(妥)當場所消費，違反者將依「公務員服務法」、「新北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員工連政倫理規範」及「新北市政府涉足不正(妥)當場所違失行為懲處參考原則」之規定論處。

(三)請確實遵守公務倫理各項規定。

(四)性別工作平等法：性別歧視之禁止、性騷擾之防治、促進工作平等措施。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期末校務會議提案執行情形

案由一：議決106學年度第1學期行事曆(草案)。

說明：詳如附件1。

提案單位：教務處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修正「新北市立永和國民中學定期評量試場規則」

說明：詳如附件2。

提案單位：教務處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修正「新北市立永和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實施要點」。

說明：詳如附件3。

提案單位：教務處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四：訂定「新北市立永和國民中學學期成績評量結果未達丙等之補考要點」(草案)

說明：詳如附件4。

提案單位：教務處

決議：照案通過。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初校務會議提案

◆ 案由一：修訂「新北市永和國民中學校園場地借用收費基準表」，提請討論。
(1060828 校規會通過)(總務處提案)

說明：

1. 力行體育館擬於暑假期間辦理地板整修工程，俟竣工後，羽球場原有 5 面球道將改成 4 面球道，以提供師生有更完善的運動空間。新羽球場(4 面球道)的租金收費調整為每面球道每小時 300 元，若需承租羽球全場，則以優惠每小時 1120 元計價(同籃球全場費用)。若早上八點以前每面羽球場早鳥價每小時 150 元。(各項優惠不得重複申請，採一次一方案優惠)。
2. 「一般教室」原場租收費每小時 200 元，調整為 300 元
3. 冷氣使用：原每噸以十元計算，改每仟瓦每小時 10 元計算。

決議：